

上海市政府采购框架协议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11N6678128832026201

采购单位（甲方）：上海市闵行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供货商（乙方）：上海品呈实业有限公司

买卖双方根据合同编号为 11N6678128832026201 《上海市政府采购框架协议》之规定，在上海政府采购网通过直接选定和二次竞价等方式确定合同成交结果，现就合同履行事宜，签订本采购合同。

一、货物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

金额单位：元

序号	采购编号	货物名称	规格描述	数量	单价(元)	合计(元)
1	1226-000186032	联硕电脑（重庆）有限公司台式计算机 DZ500SQ-000001	DZ500SQ-000001	5(台)	4500.00	22500.00
2	-	【配件】银河麒麟桌面操作系统 V10 SP1（内核版本5.4）	操作系统	5(件)	500.00	2500.00
总价（元）			25000.00			
其中国库资金支付（元）			25000.00			
自筹资金支付（元）			0.00			

注：

合同总价包含商品到达甲方并能正常使用所需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商品购置费、包装费、运输费、装卸费、保险费、安装调试费、技术服务费、培训费以及保修费、税费等。

二、合同价款与支付

（一）合同价款为（大写）：贰万伍仟元整，合同价款包括运输费、安装调试费和服务费、政府规费、税金等。

（二）合同价款中，元按照下列第一种方式支付；元按照第二种方式支付。

1、买方在收到货物并经验收合格并签署《上海市政府采购框架协议采购货物交付验收单》后，十个工作日内申请国库集中支付。

2、买方在收到货物并经验收合格并签署《上海市政府采购框架协议采购货物交付验收单》后，自行支付。

（三）合同价款直接汇到卖方的开户银行账户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都市路支行

银行账户：31050169560000000342

3、交付装机后一次性支付，预计付款时间：2026年3月31日前

三、履约期限、地点和方式

履行期限：2026年2月26日至2026年3月31日。

履行地点：莘东路505号

履行方式：卖方送货至买方指定地点。

四、其他事项

交付前的风险由卖方承担，若发生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向买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本合同履行事项及未明确约定事项，使用《上海市政府采购框架协议》，并为其组成部分。

五、合同的生效

本协议在协议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本协议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

合同双方：

甲方：上海市闵行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地址：闵行区莘东路505号
电话：52271609
联系人：马韵斐

乙方：上海品呈实业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闵行区七莘路50号7幢101室
电话：18701079978
联系人：田伟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都市路支行
银行账号：31050169560000000342
2026年02月26日

2026年02月26日

